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关于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专项核查报告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下称“东方花旗”或“保荐机构”）作为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天成自控”或“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天成自控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进行了专项核查，具体核查情况说明如下：

一、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800 号文核准，公司由主承销商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1,917,743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42.55 元，共计募集资金 50,710.00 万元，坐扣承销费和保荐费 1,014.20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49,695.80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12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会计师费、律师费等其他发行费用 179.79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49,516.01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6〕374 号）。

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以下两个项目：

序号	投资项目名称	承诺投资金额（万元）
1	乘用车座椅智能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42,915.00
2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6,601.01
	合计	49,516.01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存放情况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及存放情况如下：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	计划投资金额	已投资金额
1	乘用车座椅智能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42,915.00	23,249.94
2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6,601.01	6,601.01
合计		49,516.01	29,850.95

2、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截至 2018 年 4 月 24 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2018 年 4 月 24 日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支行	19940101040035668	1.1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支行	405245988883	20,357.49
合计		20,358.60

注：已投入金额与专户余额之和超出募集资金净额部分为存款利息所致。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用途、金额及期限

鉴于目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度，预计在未来一段时间内，公司会存在部分暂时闲置的资金。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为了支持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拟使用暂时闲置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此次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8,000 万元人民币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5 个月；到期后，公司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上述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若项目建设加速，募集资金使用提前，公司承诺将资金提前归还至专用账户。

四、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合理性及必要性

随着公司规模扩大，公司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持续增加。为了满足日常经营需

要，弥补日常经营资金缺口，同时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短期负债降低财务费用，实现公司与股东利益的最大化，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8,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预计可节约一定金额的财务费用，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有效降低公司短期偿债风险。

五、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相关承诺

在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高风险投资或者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时，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债等的交易；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5 个月，同时不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公司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做好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使用工作。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5 个月有效期到期前将及时、足额地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因发展需要，实际实施进度超出预期，公司将及时归还，以确保项目进度。

六、天成自控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所履行的程序

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也出具了核查意见。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规范使用该部分资金。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表决程序合法，符合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不会损害公司的长远健康发展。因此，我们对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使用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郑 睿 刘俊清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2018年4月25日

